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ny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文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02)

- (1) 進一步延遲刊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
經審核年度業績；**
- (2) 延遲刊發2021年年報；及**
- (3) 董事會會議通告**

茲提述文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i)2022年3月30日；及(ii)2022年3月31日，內容有關(i)延遲刊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及(ii)刊發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年度業績（「**未經審核年度業績**」）的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進一步延遲刊發2021年經審核年度業績

誠如未經審核年度業績所披露，由於與近期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爆發的COVID-19疫情相關的旅行限制及當地隔離措施，以及中國各個城市收緊隔離措施，本集團收集必要文件的能力受到嚴重限制。早前預期2021年經審核年度業績將於2022年4月或之前刊發。由於2021年經審核年度業績於本公告日期尚未最終定稿，故此董事會已議決押後於2022年5月13日或前後刊發2021年經審核年度業績。

延遲刊發2021年年報

鑑於上述原因，預計本公司將無法於2022年4月30日或之前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46(2)(a)條寄發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2021年年報**」）。

為了遵照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聯交所刊發並於2022年4月8日最後更新的「有關在嚴重新型傳染性病原體呼吸系統病的旅遊限制下刊發業績公告的聯合聲明（聯合聲明）及召開股東大會的常問問題」，本公司將盡力於2022年5月13日或之前刊發及寄發2021年年報。

本公司將於必要時另行刊發公告。

董事會會議通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21日有關董事會會議通告的公告，當中列明董事會會議預定於2022年3月31日舉行，藉以批准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及其刊發。

於2022年3月31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旨在審議及批准未經審核年度業績。鑑於延遲刊發2021年經審核年度業績，本公司將於2022年5月13日（星期五）假座中國深圳市羅湖區筍崗街道田心社區寶安北路3008號寶能中心E棟20層的會議室重新召開董事會會議，藉以（其中包括）審議及批准2021年經審核年度業績及其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之網站刊載。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文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范少周

中國深圳，2022年4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范少周先生、萬能先生及彭偉周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鄧光輝先生及陳立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桂清女士、劉子平先生及劉曉一先生。